

OOH Holdings Limited 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盡悉，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12
企業管治報告	15
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28
董事會報告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7
綜合財務狀況表	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60
綜合現金流量表	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3
財務概要	11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孫韻妮女士
林曉盈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林右烽先生(主席)
孫韻妮女士
林曉盈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林右烽先生(主席)
孫韻妮女士
周慧珠女士

提名委員會

孫韻妮女士(主席)
林曉盈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梁俊威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林曉盈女士(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張潔怡女士(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林右烽先生
施冠駒先生

公司秘書

馮淑嫻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辭任)
鄭璟燁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周慧珠女士
馮淑嫻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辭任)
鄭璟燁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獲委任)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偉業街189號
金寶工業大廈9樓A5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站

www.ooh.com.hk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91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去年，全球及本地營商環境機遇與挑戰並存。儘管經濟不明朗及市場動態轉變，我們憑藉在戶外廣告方面的豐富專業經驗、強大網絡及創新方針發揮韌性與適應力。

受密集的城市環境及動態消費者行為帶動，香港仍為其中一個最蓬勃及最具競爭力的戶外廣告市場。我們迎合數碼轉型、提高客戶參與度及提供具影響力、結果導向的廣告解決方案，滿足廣告商日益增長的需求，從而保持領先優勢。

本年其中一個亮點為持續擴展廣告組合。投資於新碼頭廣告平台不僅使我們的服務組合更豐富，亦使我們獲得新收入來源。該等廣告可讓我們有效滿足市場對於具針對性及互動性的廣告解決方案日漸增長的需求。

香港仍然為我們的核心市場，但我們亦於大灣區及中國內地其他主要地區物色增長機遇。該等市場蘊含巨大戶外廣告潛力，而我們致力透過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提升廣告平台的銷售及佔有率，從而把握此增長。

戶外廣告行業面臨重大變革，數碼及數據驅動解決方案重塑品牌與受眾的聯繫。香港旅遊業及消費者消費增長預期帶動廣告需求回升。我們相信，科技、創意與可持續性的結合決定戶外廣告的未來。我們銳意順應趨勢、不斷領先，確保繼續為客戶、股東及社區帶來價值。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我們的員工，他們的付出與熱誠乃公司成功的原動力。本人亦衷心感謝我們的業務夥伴、廣告商及持份者一直以來對我們的信任和支持。本人亦感謝股東對我們的願景及領導充滿信心。隨著我們一路前行，我們堅持為股東締造長遠價值，同時為香港廣告行業增長及蓬勃發展作出貢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慧珠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主要集中於向其客戶提供戶外廣告(「戶外媒體」)服務。這些客戶包括尋求推廣其品牌、產品或服務的直接用戶，以及這些廣告商的廣告代理。除提供戶外媒體廣告外，我們亦於不同的廣告平台上為客戶提供設計、製作及廣告物流協助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1百萬港元下跌約20.9%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約40.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區議會選舉廣告活動產生的收益減少而報告期間並無選舉廣告活動導致巴士廣告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從私家醫院及診所媒體產生的收益錄得增長。該增長乃受惠於本集團已安裝在診所的廣告板及以作全面升級的診所平台及整體醫療大健康廣告市場的氛圍帶動。隨著本集團致力提升該媒體平台的外觀及可靠度，本集團將繼續向廣告商推廣診所內的廣告平台。

本集團將訂立協議，於中國客運碼頭禁區內建立一個全新的戶外媒體平台。該碼頭坐落於九龍核心地段尖沙咀廣東道，此戰略位置會為廣告商提供獨特優勢，能有效接觸往返中港兩地進行商務及休閒活動的中國旅客及香港居民，確保廣告獲得最大曝光率及效果。中國客運碼頭自一九八八年啟用以來一直是香港繁榮的商業及旅遊樞紐，主要服務往來香港與內地大灣區主要城市的旅客。尖沙咀作為內地旅客的熱門目的地，加上禁區及候船區域的封閉環境特性，能保證這些廣告板持續接觸大量潛在受眾。本集團新設立的客運碼頭廣告平台將為廣告商創造無可比擬的商機，在可控環境中接觸優質多元的客戶群，包括旅遊觀光、通勤及商務旅客，實現高曝光率、長時間展示及突顯品牌的影響力。此外，本集團正考慮發展此新廣告平台與香港其他離港客運碼頭進行銷售，並已向海事處表明有意獲得上環港澳碼頭及大灣區其他客運碼頭內的廣告位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1.1百萬港元減少約20.9%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40.4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巴士廣告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巴士廣告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9百萬港元減少約22.8%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36.2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區議會選舉廣告活動產生的收益減少而報告期間並無選舉廣告活動所致。

的士廣告及提供其他類型廣告服務(例如其他戶外媒體形式的廣告空間)產生的收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略微減少約26,000港元及74,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直接客戶所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私家醫院及診所媒體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直接客戶所產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減少約20.9%，而二零二五財年的銷售成本減少約19.6%。

因此，毛利率維持穩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38.0%，相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則約為3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約22,000港元，乃由於公司債券虧損所致(二零二四年：約1.2百萬港元)。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7百萬港元減少約13.0%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6.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收益減少，向銷售團隊支付的佣金相應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大致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1百萬港元，相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則約為15.5百萬港元。

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營運開支約4.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約5.6百萬港元，乃由於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約1.0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我們錄得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4百萬港元，相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則約為10.5百萬港元。

資本結構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本身的營運資金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其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約12.5百萬港元及約16.1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約20.1百萬港元及約31.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除以其總權益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四年：0%）。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任何其資產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任何融資的抵押（二零二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其財務狀況並沿用保守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亦會頻繁地審視其流動資金及融資要求。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業務發展所需的資金要求。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運，而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結付，且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重大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7名僱員（二零二四年：3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15.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2百萬港元）。

薪酬乃參照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責任、資歷、經驗及表現釐定。為增加員工獎勵，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與本公司上市相關的支出後，根據招股章程所載之配售項下配售價每股股份0.27港元發行本公司合共180,000,000股新普通股，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9.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招股章程所載相同的比例及方式應用。因此，約69.7%（20.9百萬港元）、18.2%（5.4百萬港元）、9.8%（2.9百萬港元）及2.3%（0.7百萬港元）將分別用作(i)擴大我們於小巴廣告網絡的覆蓋範圍；(ii)擴大我們於其他交通工具廣告平台的覆蓋範圍；(iii)擴大我們於保健相關廣告平台的覆蓋範圍；及(iv)提升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內，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分析載列如下：

	自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
	估計*	實際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i) 擴大我們於小巴媒體的覆蓋範圍	20.90	16.10	4.8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i) 擴大我們於其他交通工具的覆蓋範圍	5.40	3.60	1.8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ii) 擴大我們於保健相關廣告的覆蓋範圍	2.90	0.02	2.88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iv) 提升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	0.70	0.20	0.5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總計	29.90	19.92	9.98		

附註：業務策略載於招股章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銀行存款。

* 由於上述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與實際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出現差額，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使用金額已按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比例及相同方式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的分析載於下文：

業務目標及策略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i) 擴大我們於小巴媒體的覆蓋範圍	本集團已取得額外962輛綠色小巴及額外62輛紅色小巴的廣告空間。
(ii) 擴大我們於其他交通工具的覆蓋範圍	使用不少於100輛旅遊巴士廣告空間的獨家合約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結。 本集團已取得額外26輛的士及額外50輛taxiboard媒體的廣告空間。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開始與新大嶼山巴士的獨家使用其廣告空間之協議。本集團已取得不少於88輛新大嶼山巴士的廣告空間。 本集團將訂立協議以取得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國客運碼頭地下(碼頭樓層)、一樓(出境樓層)及二樓(入境樓層)禁區的13個廣告空間。本集團考慮向海事處表明有意獲得香港上環港澳碼頭的廣告空間，從而與香港其他離港碼頭廣告空間捆綁銷售。
(iii) 擴大我們於保健相關廣告的覆蓋範圍	本集團已與一間媒體廣告公司簽訂備忘錄，此廣告公司已在香港120多間診所內安裝了液晶體顯示屏做電視廣告及搓手液機海報廣告。作為合作的代價，本集團已投資一套新媒體系統，以確保顯示廣告的精準度及維護診所內的液晶體顯示屏。本集團已在多間診所內安裝新液晶體顯示屏及媒體系統。本集團亦已安裝屏幕框架用作裝飾液晶體顯示屏之外觀，以吸引觀眾的注意，增加媒體曝光率。
(iv) 提升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	本集團已委聘一所外判商就巴士廣告庫存管理系統開發新的廣告資訊管理系統。新系統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投入服務，並已成功提升業務營運流程效率。餘下所得款項將預留作未來的其他資訊科技提升項目之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香港居民經常前往深圳、廣州等大灣區城市的消費習慣對香港的戶外廣告行業造成重大影響。深圳及珠海提供價錢更相宜的商品及服務，故此不少香港居民經常跨境購物、用餐及消遣。消費者支出流向國內導致香港傳統購物區的本地人流減少，影響香港主要地區戶外廣告的宣傳效益。

香港的戶外廣告行業須順應趨勢，才能維持廣告商投放廣告的意慾。廣告商可集中宣傳突顯香港獨特價值定位(如地道、優質或獨家)的產品及服務。例如來往北區的小巴路線、客運碼頭、邊境最後數個港鐵站或港深邊境交通樞紐附近的戶外廣告，就能在港人前往深圳途中吸引終端用戶注意，為內地廣告商提供推廣跨境服務的良機，並鼓勵港人北上消費時光顧其在中國的門店。

此外，深圳零售據點在跨境合作方面具有獨特優勢。廣告商可在香港居民前往深圳時的熱門目的地(例如商場、餐廳或消閒場所)附近投放戶外廣告，從而與深圳企業整合推廣活動。隨著越來越多內地餐飲、零售及醫療服務品牌進駐香港市場，本集團現正著力與深圳多間媒體策劃代理機構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物色該等行業的客戶。該等代理機構及客戶主要為深圳餐飲、零售及醫療服務品牌，旨在吸引香港旅客北上旅遊時光顧其門店。除有關廣告商的策略外，本集團新設的客運碼頭廣告平台乃屬良機，於可控、高流量環境與優質、多元受眾建立聯繫。我們期望，因應香港居民於深圳及大灣區的新消費習慣而制訂的新策略讓我們得以在全球經濟不明朗下仍然維持穩定收益。最後，在這充滿挑戰的時期，香港戶外廣告行業須調整策略，善用優勢及跨境推廣活動來吸引香港居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75歲，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周女士負責領導董事會並就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意見。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周女士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分別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傳廣通媒體**」)及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傳廣通媒體推廣**」)的董事。周女士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在成為傳廣通媒體的董事前，周女士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處理與小巴路線營運商及的士車主的關係，並向該等營運商取得廣告空間。周女士亦擔任本集團若干其他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Media Savvy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MSBVI**」)、傳廣通藥房媒體有限公司、醫思維媒體有限公司(「**醫思維媒體**」)、A1 Advertising &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AAPCL**」)及奧啦啦印刷及製作有限公司(「**奧啦啦**」)。周女士於戶外媒體廣告行業擁有超過25年經驗。彼自九十年代後期起在市場推廣業界累積經驗，並於商界出任高級職位，亦曾於非牟利組織任職。

梁俊威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梁先生負責領導營運部門及管理與本集團的保健媒體平台的廣告空間提供商的關係，並向彼等取得廣告空間。梁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廣告空間信息管理系統，亦管理本集團設計及製作部門，負責印刷及安裝廣告物料、採購及維持與供應商的關係。梁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市場推廣顧問。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及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的董事，其後彼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Media Savvy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醫思維媒體有限公司、A1 Advertising &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奧啦啦印刷及製作有限公司、Auto Savvy Limited、Vehicle Savvy Limited及M Savvy Media Limited的董事。梁先生擁有超過28年市場推廣經驗。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53歲，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股東。彼亦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施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企業管治指導及為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意見。施先生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並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為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及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的董事。施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自美國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取得資訊系統理學士及碩士(雙主修資訊及決策系統以及工業管理)學位。施先生現任迅達航空貨運(香港)有限公司業務發展總監，負責業務發展。施先生擁有超過23年營商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56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亦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林先生為創富金融集團(獲證監會授權提供跨領域金融服務之香港集團)之高級顧問。此前，彼曾在大連萬達集團成員公司之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69)擔任總經理約12年。彼曾出任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23)之執行董事，亦曾為越秀集團之財務總監。林先生曾擔任中國其中一間最大電器零售商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493)(「**國美**」)的企業融資及業務發展總監。在加入國美前，彼於施羅德投資、荷銀洛希爾及德意志銀行等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任職約十年。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並持有美國萊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在企業融資、金融及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林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71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現為其董事局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林先生亦由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獲委任為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現稱信能低碳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4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韻妮女士，50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現為億鴻軒(香港)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孫女士為一家高級手袋及歐洲時裝批發商佛羅倫斯有限公司之擁有人及創辦人。彼於銷售及市場推廣擁有豐富經驗，以及彼曾任於高端零售品牌工作，包括詩韻集團及Tiret香港有限公司。孫女士畢業於英國倫敦藝術大學倫敦時裝學院。

張潔怡女士，45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彼為盛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74)之附屬公司盛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之助理會計經理。彼曾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辭任本集團所有職務。彼擁有超過25年會計、審計、稅務及財務經驗。張女士取得赫爾大學頒發的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高級管理層

洪啟文先生，60歲，為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部。彼負責領導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並與我們所有媒體平台的客戶建立關係。洪先生負責制定所有媒體平台的年度廣告費，並為本集團銷售團隊訂立年度銷售目標。彼擁有逾28年銷售經驗。

陳鳳儀女士，40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陳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會計部經理及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晉升為財務總監。陳女士現為本集團財務及會計部門主管。彼擁有超過17年會計及財務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該常規適用於根據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進行及發展本公司業務。董事會認為，良好企業管治於平衡股東、客戶及僱員利益以及業務的成功方面屬重要。董事會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除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披露之偏離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文化

本集團深明良好的企業文化對其企業管治至關重要。自成立以來，本集團逐步形成務實審慎的企業文化，並體現在其整體營運及管理中，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認為，高度誠信的企業文化是本集團持續取得成功的關鍵之一，因此本集團重視反貪污工作的重要性。為了在本集團內部建立健康的企業文化並宣揚高道德標準，本集團已制定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旨在讓全體員工可向本集團舉報任何可能發生的不當行為、不端行為、不良行為或違規行為，從而建立廉潔透明的企業文化，促進本集團建立良好的形象，並提高本集團所有持份者的認可及信任。本公司進行反貪污培訓，以加強必要的道德及誠信標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全面遵守交易必守標準，且並無發生任何不合規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組成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孫韻妮女士

林曉盈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董事會的功能、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共同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專注於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批准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以及訂立本集團的價值觀及標準。董事會委託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工作。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出職能，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需要。上述人員須向董事會匯報，並代表本公司於訂立任何重大承擔前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且彼等不得超越董事會或本公司以決議案作出的任何授權。

非執行董事並無參與本集團一般管理及日常營運。然而，彼於董事會會議上向本集團提供策略方向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策略方向、政策、發展、表現及風險管理等事宜，為董事會提供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為董事委員會作出服務，彼等監督本公司於實現公司目標及目的方面的表現並監察表現匯報。藉此，彼等可透過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獨立、有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的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董事各自確認彼為本公司事務貢獻足夠時間及精力，並已定期提供有關在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的資料及其他重要承擔，包括該等公司或機構的性質及參與時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本公司已就董事因公司活動而面對法律行動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之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各因素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觀點機制」，包括但不限於：(i)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須符合GEM上市規則的要求；(ii)提名委員會須執行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評估準則，並獲董事會確認；以及(iii)董事會成員可就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事項尋求獨立意見。董事會已於本年度檢討該等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四次以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定期會晤，以（其中包括）檢討過往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討論本集團的方向及策略。議程連同所有相關的會議文件於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各自舉行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及時獲得相關的資料。董事會定期會議適時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日通告，而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於合理時間內發出通告，全體董事可以出席及將事項納入議程以供討論。高級管理層於有需要時獲邀參與所有董事會會議，以加強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董事會及各董事亦於有需要時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公司秘書作出會議記錄，並保存會議上所討論事項及議決的決策，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而董事會會議的投票結果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會議記錄要草擬本及最終版本於每次會議後合理時間內分別送交全體董事供其提供意見及記錄，有關會議記錄應任何董事要求於合理事先通知後供查閱。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文件及相關材料，而任何查詢將獲詳盡答覆。

向董事會作出合理要求後，董事可於履行彼等的責任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如有必要）。根據董事會現行慣例及機制，倘有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而非以書面決議案處理。並無涉及利益衝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其他董事一樣）將出席有關會議。董事會考慮任何有關董事涉及利益衝突的議案或交易時，有關董事將申報利益並放棄表決。

本年度，董事會舉行了4次會議，各董事的出席情況具名載列於下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

舉行及出席會議

於本年度，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組成以及董事各自於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個人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年度出席會議／應出席會議次數					二零二四年
	董事會 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 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梁俊威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4/4	3/3	1/1	不適用	1/1	1/1
孫韻妮女士	4/4	3/3	1/1	2/2	不適用	1/1
林曉盈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0/2	0/2	不適用	0/2	0/1	0/1
張潔怡女士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有關GEM上市規則及董事責任的更新情況的培訓課程以及有關最新監管資料相關閱讀資料，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培訓課程	閱讀資料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	✓
梁俊威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	✓
孫韻妮女士	✓	✓
林曉盈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	✓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周慧珠女士(「周女士」)為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制定公司整體企業策略。周女士亦為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鑒於彼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經驗及熟悉度，董事會認為周女士適合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以維持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效率。董事會亦認為董事會運作涉及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定期會晤討論影響本集團營運的事宜，且本集團所有重要決定及由全體董事會成員參與作出，故已確保充分維持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繼續於每個財政年度或期間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每年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於本年度，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成立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oh.com.hk)瀏覽。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便履行職責，並於適當情況下因應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匯報彼等的決定或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右烽先生、孫韻妮女士及張潔怡女士)組成。林右烽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合適的專業資格及經驗。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監察審核程序；及(iii)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第一季度及中期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已與核數師討論有關二零二三／二四年度業績審計開始前的審核工作範圍及報告責任的性質。審核委員會已討論並向董事會建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檢討報告，以及考慮根據GEM上市規則項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已審閱及批准本年度本集團的審核費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林右烽先生、孫韻妮女士及周女士)組成。林右烽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職權範圍。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薪酬委員會負責在必要時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參照包括董事在本公司及本集團整體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現行的市場價格等因素決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員(包括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孫韻妮女士、張潔怡女士及梁俊威先生)組成。孫韻妮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及監控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對董事會擬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本集團策略，物色合資格出任董事會成員之合適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就委任或續聘董事、董事的繼任計劃及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其職權範圍及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考量重選退任董事；以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政策

本公司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乃為提名委員會制定書面指引，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參考制訂準則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甄選標準

於評估提名候選人適合與否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提名候選人的誠信信譽、於本集團業務所屬行業的成就、經驗及聲譽、承諾投入的足夠時間、代表界別的利益及關注本公司的業務以及本公司不時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於各方面的多元化、有能力協助及支持管理層並對本公司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以及倘就甄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參考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考慮候選人是否具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有酌情權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提名程序

提名候選人將按要求呈交所需的個人資料，連同彼等書面同意獲委任為董事及就涉及或有關彼等接受選任為董事而言於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公開披露彼等的個人資料。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必要，可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提名委員會的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於會前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如有)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非由董事會成員所提名的候選人。為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及／或增加成員，提名委員會應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對於提名候選人參加股東大會選舉，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作出提名供其考慮及推薦。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www.ooh.com.hk)「投資者關係」一節瀏覽。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組成及遴選董事會候選人時，會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最終將按獲遴選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董事會深明性別多樣化的裨益。自上市日期以來，董事會一直由不同性別的成員組成。現時董事會成員的性別比例為3(男性)比3(女性)。雖然董事會認為性別多元化可為董事會帶來更多多元化觀點，但性別並不是委任董事會成員時考慮的唯一因素。在考慮了包括候選人的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一系列因素之後，才會擇優委任。因此，董事會並無對董事會的性別比例設定任何特定目標。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密切監察並不時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在考慮委任董事會成員時考慮到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包括性別多元化)，以保持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在董事會層面繼任維持性別多元化而言，董事會將確保在招聘及員工晉升方面為所有候選人提供平等的機會，不分性別，並根據一系列多元化的觀點以及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優點及貢獻以選擇合適的候選人加入董事會，即具備候選人多元化渠道，以在出現空缺時填補管理崗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為12(男性)比15(女性)。本公司並未為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設定任何目標。委任主要是在考慮到候選人的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多種因素後，才會擇優委任。

在董事會授權下，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已按多元化的角度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我們堅定實踐多元化，不論在性別、年齡還是任期方面均取得平衡。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有三名男性成員及三名女性成員，在性別方面取得平衡。年齡分佈反映經驗的廣度，一名成員年齡介乎41至50歲，四名成員年齡介乎51至60歲，一名成員年齡超過61歲。就任期而言，三名董事任職少於10年，兩名董事任職介乎5至10年，一名董事為董事會服務超過10年。

均衡的組成突顯我們奉行多元化，確保經驗與見解的廣度，推動有效管治及決策。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的有關守則條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即張潔怡女士、林右烽先生及施冠駒先生)組成。張潔怡女士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情況及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情況具名列載於上文「舉行及出席會議」一節。於本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其職權範圍、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的機制；並已考慮及審閱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區分。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編製每個財務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確保此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情況及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有關法定要求及適當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負責確保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的判斷和估計屬謹慎及合理，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公司的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第51頁至第56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富睿瑪澤提供予本集團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性質	截至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元
審核服務	570,000
非審核服務	
— 稅務遵從服務	63,000
總計	633,000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持續檢討其有效性。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旨在提供清晰的治理架構、政策及程序以及匯報機制，以利本集團管理業務營運的風險。本集團已建立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釐定在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過程中將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整體負責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整體有效性。高級管理層應至少每年對達致本集團的目標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進行識別，並根據一套標準準則評估及優先處理已識別風險。隨後須就被視為重大的風險制定風險減低方案並確定風險負責人。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本公司的管理層負責履行，當中包括分析及評核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為提高內部審核的質素，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執行內部審核職能的若干協定範圍。內部監控設計及實施之不足得以識別並就此提供改善建議。內部監控主要不足應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以確保立即採取改善行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檢討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處理其業務轉型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管理層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的範圍及質素；內部審核工作的結果；就風險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與董事會溝通的程度及頻率；所識別的重大失誤或不足及其相關影響；以及遵守GEM上市規則的情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本公司已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採納其信息披露政策及相關程序。該政策訂定本集團的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及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7.10、17.11及17.11A條的主要披露規定、監控措施以及處理機密資料及監控信息披露的申報程序。本集團採納本集團內部逐級上報方法以發現任何潛在內幕消息並匯報董事會。本公司定期進行檢討該政策並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提供適當保障，從而防止違反任何披露規定及對資料嚴格保密。

公司秘書

馮淑嫻女士(「馮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起辭任前一直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而鄭璟燁先生(「鄭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周女士為鄭先生處理任何本公司合規及公司秘書事宜之主要聯絡人。公司秘書向執行董事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及其他公司秘書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於本年度，馮女士及鄭先生均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有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了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董事會之間溝通的機會。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可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之外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及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交要求當日擁有至少十分之一附帶權利(按一股一票之基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的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股東有權隨時透過發送書面要求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89號金寶工業大廈9樓A5室)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啟，要求董事會召集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相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或決議；且相關會議須於遞交相關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交相關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仍未正式召開相關股東特別大會，則申請人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且本公司須就申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向彼等作出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所有相關查詢須為書面形式並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啟。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如對其持股、股份轉讓、登記及股息派發(如有)有疑問，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權利

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的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項下並無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

然而，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欲動議一項決議案的股東可按上文所載程序透過請求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權利

倘一名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上提呈一名人士(退任董事除外)參選董事，股東須於參選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十四(14)日(惟不得早於就有關參選寄發股東大會委任通知後之日)將提名書面通知(「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通知須列明股東姓名、聯繫方式及其所持股權、獲提名參選董事人選的全名，包括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所規定的該人士的履歷詳情，並由相關股東(而非將予提名的人士)簽署。該通知須附有提名參選人士表示願意獲選為董事的書面同意通知(「同意函件」)。

通知將由本公司的相關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在確認相關要求屬適當且合規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要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將該決議案納入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股東大會議程內。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建立其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之間的多種溝通渠道，當中包括股東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如需要)、通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ooh.com.hk)。

董事會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與董事會或管理層溝通可能持有的任何疑慮。本公司亦維持股東通訊政策(「該政策」)，其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瀏覽。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相信，維持高水平的透明度對提升投資者關係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對該政策能有效及時地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佈公司資訊。本公司透過公告、年報、中報及季度報告發佈最新的資訊，向其股東更新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本公司的公司網站為公眾人士及股東提供了一個有效的溝通平台。

此外，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是董事會及股東之間定期面對面交流的重要渠道，股東藉此可就有關各種影響本公司事項的意見作出交流，而董事會亦可藉此徵詢及了解股東及持份者的意見。本公司鼓勵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主席周女士、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林右烽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孫韻妮女士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張潔怡女士，均已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富睿瑪澤亦已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有鑑於此，透過刊發公告、年報、中報及第一季度報告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資訊的定期更新，以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面對面的溝通，於本年度，本公司認為該政策屬有效及充分。

股息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採納股息政策。根據該政策，本公司於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應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之派息比率。股息派付及金額之建議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將視乎本集團之經營業績、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供程度、未來資金開支及發展需要、業績狀況及策略、股東利益、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以及董事會或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將適時且不時審閱股息政策。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

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董事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提呈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四／二五年**」)的環境、社會和管治(「**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向本集團的持份者概述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對環境、社會和管治的影響，及本集團就此所作的努力。

環境、社會和管治的管治架構

本集團致力將可持續發展作為我們的長期業務發展目標，並將環境、社會和管治元素融入我們的經營策略及規劃。就此而言，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和管治表現，並定期審閱已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和管治事項的進展。董事會亦負責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並每年審閱及批准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委派我們的管理層系統地識別及應對環境、社會和管治事項。我們的管理層負責收集及分析環境、社會和管治相關數據，並識別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和管治事項、檢討目標及指標進度，以盡量減少本集團營運中對環境的影響。此外，我們的管理層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以評估及隨後實施或修訂本集團的策略。

報告原則

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

於編製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應用的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指引所訂明的報告原則如下：

重要性：於本年度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重要事項，從而採納已確認的重要事項作為編製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的重點。董事會已審閱及確認議題的重要性。

量化：本集團已披露其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的計算及數字呈列(如適用)。

一致性：編製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所採用的方法與上一財政年度基本一致，並已就披露範圍及計算方法變更的數據提供解釋。

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中所披露的資料來自本集團內部文件及統計數據。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確認並批准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

本集團主要從事運輸及戶外界別的廣告業務營運。本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的範圍集中於本集團本年度於香港經營範圍的環境及社會表現，並涵蓋香港的本集團總辦事處的數據及資料。於本報告期間，印刷已外判予第三方供應商，不再使用自家設備進行。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不斷透過不同渠道(如會議、電子平台及公開活動等)維持與其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者、股東、政府機構及地區團體)之間的關係及溝通,以了解不同持份者所關注的事項。在制訂營運策略及環境、社會和管治措施時,本集團會考慮持份者的期望,致力於透過與持份者彼此的合作使本集團不斷改善其表現,為社區締造更大價值。

A. 環境

A1. 排放物

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有賴各行業及社會的共同努力。本集團已不斷完善及改進其減排政策,以減少其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直接及間接負面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水污染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環境影響評估條例》、《臭氧層保護條例》及《產品環保責任條例》。

A1.1 車輛使用產生的排放物

於本年度,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及顆粒物(「PM」)等空氣污染物主要產生自本集團之汽車。本集團於營運中產生的NOx、SOx及PM關鍵環境績效指標載於下表:

空氣污染物種類	單位	二零二四/二五年	二零二三/二四年
NOx	千克	11.77	8.18
SOx	千克	0.40	0.25
PM	千克	0.87	0.60

於本年度,基於業務增長,本集團須添置一輛車應付業務營運擴展需要,故此車輛使用產生的空氣排放物水平略微上升。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確保乘坐車之高效使用。本集團已實施下列措施以達致環保目標:(i)避免繁忙時間出行;(ii)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及(iii)與不同員工拼車以善用車輛。

A1.2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分類為直接排放及間接排放。營運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為本集團汽車的使用。營運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為使用所購電力。本集團在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關鍵環境績效指標載列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二四／二五年		二零二三／二四年	
	噸二氧化碳當量	密度－每名員工所耗噸二氧化碳當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密度－每名員工所耗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圍1－汽車燃油產生的直接排放(附註1)	71.79	2.66	46.61	1.55
範圍2－用電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附註2)	14.64	0.54	19.79	0.66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附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1.05	0.03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86.43	3.20	67.45	2.24

附註：

1. 汽車燃油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指二氧化碳(CO_2)排放量、甲烷(CH_4)和氧化亞氮(N_2O)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的總和。數據來自於根據本集團乘用車無鉛汽油採購量計算的汽油消耗量。
2. 用電數據來自於中華電力發出的電費單。
3. 其他間接排放數據包括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自家印刷設備所產生丟棄在堆填區的紙質廢棄物。於報告年度，由於自家印刷已外判予第三方供應商，且無法獲得該等外部印刷承包商的數據，因此印刷活動產生的排放量並無納入本報告。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86.43噸(二零二四年：67.45噸)，每名員工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3.20噸(二零二四年：2.24噸)。相較二零二三／二四年同期，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每名員工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分別上升約28%及約43%。有關上升主要由於添置一輛車應付業務營運擴展需要的同時員工人數減少，導致排放總量及每名員工排放密度上升。

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管理其營運過程中的環境表現，以提升燃油及電力的使用效率。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減低能源消耗，例如在夜間或離開辦公室時關閉照明及空調系統、內部通訊的無紙化流程、減少不必要的電子設備使用、優化空調系統溫度設定等。同時，本公司亦致力完善數據收集系統，加強與供應商的合作，在未來披露其他間接排放。

本集團的目標為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五年內將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減少2%。然而，本集團可能會因應本集團業務範圍及其營運在任何不可預見的未來變化下而修改排放目標。

A1.3 有害廢棄物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已將印刷外判予第三方供應商，因此自家印刷設備並無產生油墨等有害物質廢物。因此，此類別並無報告相關數據。

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要求可能處理有害廢棄物的員工遵守嚴格的安全規範。該等員工均獲提供清晰指示和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任何可能偶爾存在的有害物質須存放於硬質容器內，以避免洩漏，並存放在具有適當通風和安全措施的指定儲存區。

A1.4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於營運中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廣告材料的貼紙及展示廣告板上的廣告塑膠紙(「廣告廢棄物」)以及廢紙。於本年度，本集團所產生的用量列示如下：

無害廢棄物種類	二零二四／二五年		二零二三／二四年	
	數量(噸)	密度－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數量(噸)	密度－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廣告廢棄物	不適用	不適用	18.07	0.602
廢紙	不適用	不適用	0.22	0.007
無害廢棄物總量	不適用	不適用	18.29	0.609

於本年度，為優化資源分配及聚焦於戶外媒體業務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全面終止自家印刷生產流程並將印刷外判予合資格第三方供應商。因此，無法收集無害廢棄物的產生量數據，本集團目前無法報告廣告廢棄物和紙張廢棄物的準確數量。

本集團不斷提升資源效率及以合理方式處置廢棄物。我們已於其內部通訊中實行無紙化流程，包括員工工時表、糧單及備忘錄等。另外，雙面列印及複印已成為本集團內部慣例，大大減少紙張消耗及節省成本。本集團定期收集及評估打印機使用數據，以監控無紙化環境的成效。此外，本集團將考慮採納廢棄物管理計劃，確保廣告廢棄物得到妥善處置。同時，本集團未來亦會致力完善數據收集系統，加強與供應商合作，收集相關的無害廢棄物產生量數據。

本集團於本年度一直盡其最大努力從其業務活動和工作場所中作出保護環境工作。儘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不會產生大量有害排放物、廢棄物或污染物，但是董事會意識到，作為世界公民，我們應為防止氣候變化而奮鬥，採用綠色實踐方法開展業務經營活動。本集團教育其員工提高營造「綠色」環境的意識。本集團尋求識別和管理因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減低此類影響。本集團已於日常營運過程中採取有關措施，我們已制定與環境管理有關的政策及程序以規範營運中產生的有限溫室氣體排放和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A2. 資源使用

A2.1 能源消耗

於本年度，本集團按類型劃分的能源消耗總量及密度載列如下：

能源類型	單位	二零二四／二五年	二零二三／二四年
直接能源消耗			
一 汽油	千瓦時	260,649	166,808
間接能源消耗			
一 所購買電力	千瓦時	38,533	50,738
能源消耗總量	千瓦時	299,182	217,546
密度－每名員工所用單位	千瓦時／員工	11,080.81	7,251.53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總量相較二零二三／二四年同期增加約38%，主要由於添置一輛車應付業務營運擴展需要導致汽油消耗增加。

本集團努力採取具體措施減少能耗。我們盡量安排以電話會議代替面談會議，以減少行駛及不必要的出差所產生的汽油消耗。本集團在日常辦公室營運中鼓勵節約資源，積極建立低碳辦公的企業文化，進一步增強員工的節能意識。

通過上述節能舉措，本集團的目標為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五年內將能源消耗總量降低2%。然而，本集團可能會因應本集團業務範圍及其營運在任何不可預見的未來變化下而修改能源使用效率目標。

A2.2 用水及包裝材料的使用

就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自家印刷設備而言，我們的用水主要來自水龍頭及飲用水。於本年度，我們於香港租賃物業，供水和排水均完全由相關大廈管理處控制，而相關大廈管理處認為向個別租戶提供用水和排水數據或分錶並不可行。因此，相關用水數據不予披露。

為避免員工於日常營運中的非必要用水行為，我們提倡良好員工行為規範，鼓勵員工時刻關緊水龍頭以減少滴水並首選有效節約用水之產品。

此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產生大量包裝材料，因此有關披露並不重要。

為鞏固本集團採行之「綠色」環境措施，本集團日後將實行系統化的數據收集策略。

A3. 環境與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推動環境保護及有效使用資源，以減少、重用、回收及取代為理念。

本集團旨在通過促進資源的有效利用和採用綠色科技，以最大程度節約能源。例如，就我們的運輸業務而言，我們鼓勵供應商使用溶劑型油墨和可回收貼紙／背板，以減低對環境的影響。為了減少材料損耗，我們向設計部門指示盡量使用每個貼紙的可列印範圍，並通過鼓勵廣告商同意設計草圖通過電子複印以取代實體複印，來減少測試列印輸出。此外，本集團在選擇印刷供應商時亦考慮環保因素。本集團鼓勵供應商盡可能使用環保溶劑，並減少包裝材料。本集團致力與供應商保持良好溝通，建議彼等考慮使用可回收物料，並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循環再用棄置的貼紙進行試印，共同減少資源消耗。

本集團定期檢討、考量，並採取行動以減低對於環境與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確保本集團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

A4. 氣候變化

本集團意識到氣候變化一直影響其持份者、業務營運及我們的社區。本集團主要旨在確保即使在有關情況下仍能順利經營業務，並減輕對本集團造成的風險及影響。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監測氣候變化的影響，以減輕以下潛在風險：

實體風險

就嚴重的實體風險而言，颱風、暴雨及自然災害等天氣相關事件可能會干擾業務營運。因此，我們已制訂全面的颱風及暴雨安排，以保障員工在極端天氣狀況下的健康及安全。工作安排包括值班工作報告、提早下班、復工及惡劣天氣對必要員工的特別安排。本集團亦會盡可能考慮個別員工面對的不同情況，例如其居住地點、附近的道路及交通狀況，並因應員工的實際困難及需要採取靈活措施。

過渡風險

就過渡風險而言，氣候變化的潛在風險可能包括客戶對我們的運輸媒體平台(即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需求的轉變。客戶可能選擇在數碼媒體以取代我們專注的印刷媒體的傳統運輸媒體平台投放廣告。本集團將不時監察營商環境的變化，並探索商機以應對過渡風險。

B. 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認為，受激勵和均衡的勞動力對建立可持續發展的商業模式及取得長期回報至關重要。員工乃本集團最珍貴的資源。

我們旨在透過與市場標準相當具競爭力且結構出與個人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掛鈎的薪酬待遇，為員工提供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會對員工的表現進行年度檢討，而其評估結果會為薪酬檢討提供依據。我們珍視與本公司具有相同價值觀及願景的員工，並因應提供充分的發展機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升職、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性別歧視條例》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7名僱員，僱員數目及僱員流失率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分佈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僱員數目	僱員流失率	僱員數目	僱員流失率
按性別				
女性	15	40.00%	18	22.22%
男性	12	—	12	33.33%
按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4	100.00%	7	29%
30至50歲	13	—	12	33.33%
超過50歲	10	20.00%	11	18%

本集團僱員流失率的計算方法為指定類別的離職僱員數目除以指定類別的僱員數目。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健康和福祉。為了向員工提供健康保險，本集團的員工有權享有福利，包括醫療補貼、公積金和其他具有競爭力的附加福利。

本集團認為，取得工作與生活平衡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每位員工的身心健康至關重要。為了支持員工取得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積極提供各種員工活動，包括公司午餐、員工銷售季度晚餐以及員工及其家屬節日聚會。這些活動旨在加強員工之間的關係，促進營造健康和諧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在合理實際的情況下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於過去三個報告年度各年(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生任何因工死亡事故。

B3.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認為熟練、受過專業培訓的員工對業務增長和未來成功的重要性。本集團鼓勵並向各級員工提供補貼，以實現個人發展和專業發展的教育或培訓機會。

本集團每週定期召開會議，向銷售人員提供培訓，包括銷售技巧培訓、廣告內容監管合規和知識產權相關問題審查培訓。

於本年度，合共23名員工參加培訓，佔員工總數的85.19%，每名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為8.26小時。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及每名員工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的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二五年		二零二三／二四年	
	受訓員工百分比	平均受訓時數	受訓員工百分比	平均受訓時數
按性別				
女性	60.87%	6.7 小時	60.87%	7.2 小時
男性	39.13%	10.2 小時	39.13%	13.6 小時
按員工類別				
管理層	39.13%	5.4 小時	39.13%	5.4 小時
前線及其他員工	60.87%	9.7 小時	60.87%	12.5 小時

受訓員工百分比計算方法為相應年度指定類別受訓員工人數除以相應年度受訓員工總數乘以100計算。

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計算方法為相應年度指定類別員工的培訓時數除以相應年度末指定類別的員工總人數計算。

B4. 勞動準則

本集團嚴格禁止其在港經營業務僱用任何童工或強迫勞工。本集團已建立審查候選人背景的完善招聘流程。在招聘過程中，應聘者須提供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以確保應聘者合法僱傭。此外，本集團亦定期進行審查及檢查，以防止經營中存在任何童工或強迫勞工。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防止僱用童工或強迫勞工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項下《僱用兒童規例》(香港法例第57B章))之事宜。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重視與供應商建立長期互利關係。本集團密切與一些為我們的媒體平台提供服務的供應商合作，比如我們廣告材料印刷商；LCD廣告牌供應商和媒體系統集成商；廣告材料安裝和拆除承包商等。我們基於價格、致力於服務本集團人力的穩定性、交付廣告材料的靈活性、客服團隊的回應速度、能力和經驗等標準選擇供應商，並優先考慮承諾保護環境的意向供應商。成立自家印刷設備使本集團能更佳控制廣告材料的處理時間，並為達致廣告商的需求提供靈活性。

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緊密聯繫，監督其表現，以確保與其服務承諾一致。

本集團期望供應商維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與供應商溝通並鼓勵彼等使用更環保的產品和服務。在選擇及評估新供應商的過程中，我們將考慮環境及社會表現作為評估標準，以識別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例如，我們會審查候選供應商是否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113名供應商合作，彼等主要為本地廣告位置合約方，而本集團的供應商按地區分佈如下：

地區	供應商數目	
	二零二四／二五年	二零二三／二四年
— 香港	111	114
— 中國	2	2
	113	116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我們主要供應商的商業道德、環境保護及僱傭慣例的重大事件及違規情況。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竭誠為客戶服務，已與廣泛客戶群建立起信賴關係。

本集團根據清晰的書面內部程序，盡一切努力迅速公平地調查和解決客戶的所有爭議和投訴。

本集團已為客戶投訴設立指定渠道，包括熱線電話、傳真和電子郵箱。通過這些渠道收到的所有投訴均轉由部門主管及管理層處理。熱線電話號碼和電子郵箱地址寫在本集團的信頭上，以確保客戶知悉投訴渠道。收到投訴之後，部門主管及管理層將及時調查。高級管理層應對投訴進行審核，並決定是否需要加強內部控制程序或採取其他適當的措施。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到客戶的任何重大投訴。

在收集、處理和使用客戶、合作夥伴和員工的個人資料時，本集團將保護他們的隱私放在首位。本集團遵守適用的資料保護條例，確保採用合適的技術措施保護個人資料不被未經授權使用或獲取。本集團亦確保僅為收集客戶的個人資料之目的安全持有和處理客戶的個人資料。本集團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向員工提供充分的培訓，強化他們的在保護個人資料方面的知識。

本集團通過長期使用和註冊域名和各種商標來建立和保護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在香港註冊各個級別的商標。此外，本集團的商標和域名持續監察，並在到期後續約。就任何侵犯本集團知識產權權利的行為而言，本集團將催促侵權者停止有關行為，並將在有關侵權行為持續的情況下採取進一步行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項的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B7. 反貪污

本集團認為，誠信是我們的核心价值观之一。我們在員工手冊中詳細說明了各方面的政策和防範措施，包括反貪污、反賄賂、反勒索、反洗黑錢及反其他相關的欺詐活動。此外，本集團向全體僱員傳達反貪污及欺詐的堅定立場，以確保彼等充分意識。

本集團制訂舉報政策，以鼓勵舉報涉嫌違法活動、失誠行為及其他不當行為。舉報人的身份在可行情況下將嚴格保密。公司秘書負責及時公平處理所有投訴及舉報。相關證據將被評估，其後審核委員會主席將決定是否需要進行徹底調查。如有必要，本集團將委任外部調查員以調查有關不當行為的指控。

本集團制訂反貪污政策。為加強反貪污常規及提高僱員對利益衝突及誠信問題的意識，本集團已向僱員提供內部培訓以及有關反洗錢及反貪污的相關材料。於本年度，本集團對全體僱員(包括全體董事及管理層)進行2次反洗錢培訓，培訓時數合共16小時，內容涵蓋反洗錢、環境、社會和管治監管合規及商業道德等主題。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與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之法律及法規(包括由廉政公署執行的《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的任何重大違規事宜。本集團或其員工未曾被提出任何關於貪腐的已結案法律訴訟，亦未曾被舉報犯有任何刑事罪行或不當行為。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社區福祉和社會服務。作為良好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努力通過社區承諾來改善社會。我們不斷尋找方法，在我們的平台上與公民意識連成一致；在香港積極參與各種社區和慈善活動，以支援本地社區。

為表彰本集團對社區的持續貢獻，本集團已連續十五年(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二四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大規模的捐款或參與義工活動。本集團將於來年考慮重新啟動社區活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廣告顯示服務，而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則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經營地區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須載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其未來業務發展可參閱本年報第6頁至第11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說明載於下文「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一節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的「氣候變化」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悉，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和管治

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與本集團的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其他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主要關係載於本年報第28頁至第38頁的「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報告

經濟風險

- 全球經濟嚴重衰退或持續低迷；
- 外幣匯率波動、通貨膨脹及利率波動將對客戶的消費意欲及本集團的溢利率產生不利影響；及
- 新開展業務的市場需求的不確定性。

營運風險

- 未能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的競爭環境中取得競爭優勢；
- 倘廣告空間特許協議終止或未獲重續或倘未能取得額外廣告空間，則不能維持或擴充營運；
- 未能吸引、培訓、挽留及激勵合資格管理、銷售、營銷、營運及技術人員，主要人員流失或未能發掘其他合資格人員；及
- 服務協議已由經營者根據協議的終止條款予以終止，據此本集團不再為根據服務協議履行其服務的合資格訂約方。

監管風險

- 未能遵守法律、法規及規則，或取得或維持所有適用許可及批准；
- 侵犯第三方所持有的有效專利、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
- 不同客戶及供應商所在國家的法律及法規出現任何變動；及
- 本集團營運及業務所在外國的法律的任何變動。

財務風險

- 財務風險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7頁至第11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2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舉行報告期間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根據適用法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發出及寄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a) 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的記錄日期定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三)。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可供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可分派儲備(二零二四年：無)。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23.6%，其中向最大客戶的銷售約佔7.5%。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51.3%，其中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約佔22.1%。

就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超過5%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俊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孫韻妮女士
林曉盈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辭任)
張潔怡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董事會報告

根據細則第83(3)條，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成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其任期僅直至彼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其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潔怡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彼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84(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若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流退任，惟每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因此，執行董事周慧珠女士及梁俊威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膺選連任。服務協議其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並膺選連任，本公司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

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本集團在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因素，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履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方面所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負債，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為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而於年末存續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12頁至第14頁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披露。

董事資料變更

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及董事確認，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a)至(e)及(g)段予以披露。

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員

薪酬委員會負責於所需時向董事會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作出推薦意見。董事酬金乃董事會經參考若干因素後釐定，包括董事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整體職務及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價。

本集團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員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a)及13(b)。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7名僱員(二零二四年：30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5.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2百萬港元)。

薪酬乃參照市場標準以及個別僱員的責任、資歷、經驗及表現釐定。為增加員工獎勵，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合約。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有關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乃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章節概述。

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根據計劃，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並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計劃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按計劃所載條文提前終止。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就獲授的一份購股權向本公司繳付1港元的名義代價。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將為由董事釐定的價格，惟不得少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的股份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72,000,000股股份）。待取得股東批准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發出通函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此限額，惟因行使根據本公司全部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或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能向各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發出通函及所有其他資料。

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計劃的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而該期間乃由作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當日開始，惟無論如何均須在不遲於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內屆滿，並受有關提早終止的條文所規限。

自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¹⁾	持股權益 概約百分比
周慧珠女士 (「周女士」)	實益擁有人	278,640,000股 普通股(L)	38.70%
周女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278,640,000股 普通股(L)	38.70%
施冠駒先生 (「施先生」)	實益擁有人	93,960,000股 普通股(L)	13.05%
施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93,960,000股 普通股(L)	13.05%

附註：

- (1) 「L」字母代表該實體／人士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中的好倉。
- (2) 本公司由Goldcore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Goldcore」）直接擁有38.70%（即278,640,000股股份）。由於周女士持有Goldcore的100%股權，故彼被視為於Goldcore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本公司由Silver Pro Investments Limited（「Silver Pro」）直接擁有13.05%（即93,960,000股股份）。由於施先生持有Silver Pro的100%股權，故彼被視為於Silver Pro所持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百分比
周女士	Goldcore	實益擁有人	100%
施先生	Silver Pro	實益擁有人	100%

Goldcore的所有已發行股份由周女士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Goldcor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Silver Pro的所有已發行股份由施先生獨自擁有。施先生的配偶為朱秀娟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先生及朱秀娟女士均被視為於Silver Pro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本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¹⁾	持股權益 概約百分比
Goldcore ⁽²⁾	實益擁有人	278,640,000股 普通股(L)	38.70%
周女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278,640,000股 普通股(L)	38.70%
AL Capital Limited ⁽³⁾ (「AL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139,968,000股 普通股(L)	19.44%
劉智誠先生 ⁽³⁾ (「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39,968,000股 普通股(L)	19.44%
Silver Pro ⁽⁴⁾	實益擁有人	93,960,000股 普通股(L)	13.05%
施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93,960,000股 普通股(L)	13.05%
朱秀娟女士 ⁽⁴⁾	配偶權益 (施先生的配偶)	93,960,000股 普通股(L)	13.05%

附註：

- (1) 「L」字母代表該實體／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Goldcore的所有已發行股份由周女士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Goldcor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AL Capital的所有已發行股份由劉先生獨自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AL Capita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Silver Pro的所有已發行股份由施先生獨自擁有。施先生的配偶為朱秀娟女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先生及朱秀娟女士均被視為於Silver Pro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其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獲授權利以透過收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或彼等概無行使上述任何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能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統稱「**契諾人**」)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相關內容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股份互換協議。契諾人已向本集團提供書面確認函，確認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或由彼等控制之公司(本集團除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完全遵守不競爭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檢討一次契諾人遵守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以及(如有)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就彼等現有或未來之競爭性業務提供的購股權、優先認購權或優先購買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契諾人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就任何受限制業務(定義見招股章程)向本集團發出任何指示。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就受限制業務作出的決定。

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董事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除外)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主要企業管治常規之報告載於本年報第15至27頁。

審核委員會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足披露。

稅務寬減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股份而向彼等提供的任何稅務寬減。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曾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審核，其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獲續聘。本公司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重新委聘富睿瑪澤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慧珠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852) 2909 5555
Fax 傳真：(852) 2810 0032
Email 電郵：info@forvismazars.com
Website 網址：www.forvismazars.com

致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57至第111頁所載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其現金流量，並已依照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吾等於審核中識別的關鍵審核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核事項	審核中如何處理事項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評估租期及增量借款利率	
相關披露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1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8,773,000港元及12,585,000港元。	吾等就有關管理評估租期及增量借款利率關鍵審核的程序包括：
吾等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評估租期及增量借款利率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金額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具重要性。此外，倘租賃包含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計量須於評估租期及釐定適當貼現率時使用重大判斷及估計。	— 理解有關識別及確認租賃有關的既定政策及程序； — 評估管理層採納數據及假設的合理性，以根據租期長短及業務知識釐定貼現率； — 於釐定租期長短時評估管理層採納的判斷及假設的合理性(倘租賃包含延長或終止選擇權或被修改)；及 — 按抽樣基準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重新進行計算、通過比較相關合約及其他相關文件來測試計算所用數據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吾等於審核中識別的關鍵審核事項概述如下：(續)

關鍵審核事項	審核中如何處理事項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	
相關披露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1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約8,773,000港元。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若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被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	吾等就有關管理層評估使用權資產減值的關鍵審核程序包括：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減值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3,000,000港元。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	— 理解及評估管理層對減值評估過程的主要控制； — 評估管理層在可回收金額計算中採納的方法及假設； — 將實際表現與前一年度現金流量預測的預測表現作比較； — 考慮應用的關鍵假設(包括預計收入、增長率、估計開支及貼現率)的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管理層在評估可收回金額時所使用的數據的相關性及準確性；及 — 驗證用於可收回金額計算的數據的數學準確性。
吾等已識別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涉及管理層作出的重大估計及判斷。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本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二零二五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時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有其他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該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根據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保證，但不能擔保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個別或整體可能影響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該錯誤陳述被視為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吾等於整個審核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因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於該等情況下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就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核數師報告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改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及呈報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與管理層就(其中包括)計劃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時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等事宜進行溝通。

吾等亦向管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或保障措施而採取的行動(如適用)。

從與管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董事乃：

郭婉文

執業證書編號：P0460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7	40,366	51,079
銷售成本		(25,028)	(31,146)
毛利		15,338	19,93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8	1,067	1,2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2)	(1,248)
銷售開支		(6,746)	(7,695)
行政開支		(15,075)	(15,472)
其他營運開支		(3,957)	(5,590)
融資成本	9	(971)	(1,592)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	(10,366)	(10,440)
所得稅開支	11	(18)	(68)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0,384)	(10,5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0,384)	(10,508)
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14	(1.44)	(1.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006	1,592
使用權資產	16	8,773	22,830
無形資產	17	1,363	2,320
		11,142	26,742
流動資產			
存貨	18	3,207	3,2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228	250
貿易應收款項	20	2,849	2,18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961	2,053
可收回稅項		70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20,126	31,620
		28,441	39,41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526	9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832	1,925
合約負債	25	4,950	6,586
租賃負債	16	8,680	13,848
		15,988	23,302
流動資產淨值		12,453	16,1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595	42,85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3,905	12,785
資產淨值		19,690	30,0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7,200	7,200
儲備		12,490	22,874
總權益		19,690	30,074

第57至111頁的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周慧珠女士

董事
梁俊威先生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附註26)	股份溢價* (附註28(a))	其他儲備* (附註28(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7,200	35,371	(90)	(1,899)	40,58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10,508)	(10,50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7,200	35,371	(90)	(12,407)	30,07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10,384)	(10,38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7,200	35,371	(90)	(22,791)	19,690

* 該等賬目總計即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366)	(10,44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1,017)	(1,1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9	8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528	19,654
修改租賃的虧損		142	71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		—	(54)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3,000	5,59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5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5)	(25)
租賃負債利息		971	1,59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8,859	16,1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少		22	1,222
存貨減少		82	82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65)	1,79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92	(90)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17)	4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93)	213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636)	36
經營所得現金		6,244	19,836
已付所得稅		(65)	(8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179	19,7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3)	(885)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所得款項		–	56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固定存款(增加)/減少	22	(1,263)	20,693
已收利息		1,042	1,14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4)	21,508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17,661)	(20,279)
就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971)	(1,59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	(18,632)	(21,8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757)	19,38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402	8,017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4,645	27,4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奧傳思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89號金寶工業大廈9樓A5室。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廣告顯示服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Goldcore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旨在透過幫助公司釐定財務狀況表中具有不確定結算日期的債務及其他負債是否應分類為流動(於一年內到期或可能到期結算)或非流動，以提高應用有關規定的一致性。對於公司可透過將其轉換為權益進行結算的債務，該等修訂亦澄清了分類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訂明於報告日期後遵守的契諾不會影響於報告日期將債務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反之，該等修訂要求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與該等契諾有關的資料。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該詮釋乃因應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而修訂，以使相應措辭一致，結論並無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修訂引入新的披露規定以提升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透明度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該等修訂要求賣方一承租人於期後以其不會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的方式，釐定售後租回所產生的租賃付款。新要求不會防止賣方一承租人於損益確認與部分或全面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b)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當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本年度頒佈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¹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²

第11卷²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²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³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³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董事正在評估未來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可能影響。目前為止，董事認為於未來期間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

3.1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一般接受的會計原則以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3.2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其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說明。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均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3.3 外幣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適用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惟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除外，在此情況下，與交易進行時使用的匯率相若。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兌儲備（非控股權益應佔匯兌儲備（如適用））。於集團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於換算長期貨幣項目（構成本集團於有關海外業務的淨投資的一部分）時重新分類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在匯兌儲備中已確認有關直至出售當日該項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公平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及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4.1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公司間交易、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並在損益中確認虧損。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收購日期或直至出售日期(倘適用)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倘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引致負債及所發行股權的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及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如適用)。本集團可按逐筆交易基準選擇以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或應佔比例計算相當於附屬公司現有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則作別論。所引致的收購相關成本被支出，除非彼等於發行權益工具時產生，在此情況下，該等成本自權益扣除。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而不導致喪失控制權以權益性交易進行會計處理。彼等於該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化反映於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調整。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的損益按以下二者的差額計算：(i) 已收代價的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及(ii) 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過往賬面值。過往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數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方式列賬。

收購後，相當於附屬公司現有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按初步確認之該等權益，另加該等非控股權益應佔其後權益變動之款項。即使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該等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以下全部三項因素均存在：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對來自被投資方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擁有權利以及能運用其權利影響該等浮動回報時，本公司即控制被投資方。當事實或情況表明可能存在任何該等控制因素的變動，控制權會被重新評估。

於此等附註所載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值。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業績入賬。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直接歸屬於使資產達到其擬定用途的工作狀態及位置的任何成本。

僅當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後續成本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在發生的財務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以撇銷其成本。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如下：

顯示屏及裝置	5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租賃裝修	5年或未屆滿租期之較短者
汽車	5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出售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4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具無限年期的會所會籍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減值

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出現資產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無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形資產乃透過比較其賬面值及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乃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4.5 租賃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存在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於開始日期後，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基準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5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租賃款項乃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款項：(i) 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 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 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款項；及(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或反映經修訂實質固定租賃款項。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期的估計(例如因重新評估行使承租人續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本集團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在經修訂租期內須支付的款項，並採用經修訂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元素被修訂時，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作出類似修訂，惟貼現率保持不變。在此兩種情況下，一律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等調整，經修訂後的賬面值於剩餘(經修訂)租期內攤銷。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調整至零，則任何進一步減少均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引致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其金額與所獲得的額外使用權的獨立價格相稱，該項修訂入賬列作一項獨立租賃，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增加(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則租賃負債使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縮小，則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均按相同比例減少，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部終止，而任何差額均於損益確認。租賃負債其後再作進一步調整，以確保其賬面值反映重新磋商的期限內重新磋商的付款金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按修訂日期適用的利率貼現，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加其收購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倘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計量。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常規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確認。常規買賣指要求一般在規例或市場慣例下訂立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兩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內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乃為於近期出售或購置而收購，則金融資產會分類為持作買賣。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不論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準則，倘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或會於初步確認時如此分類。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債務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以下基準計量：(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自產生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分析以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30日，一項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除非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存在其他情況則當別論。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1) 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2)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證明存在其他情況則當別論。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所詳述，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本集團認為，出於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原因為根據歷史經驗，倘金融工具滿足以下任何條件，本集團可能無法全額收到未償合約金額：

- (i)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信息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全額償還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
- (ii)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約。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 90 日以上時即發生違約，除非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表明存在其他情況則當別論。

倘本集團合理預期不能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資產時，本集團直接減少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就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根據賬面總值計算。

(ii)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僅當本集團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確認。本集團根據負債產生之目的對金融負債進行分類。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以及在攤銷過程時於損益內確認。

(iii)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6 金融工具(續)

(iv) 終止確認

凡有關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經轉讓，而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終止確認標準，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當有關合約中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4.7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為使存貨送至其現時所在地點並達到現時狀態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達致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承受不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4.9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以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使用資產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貼現。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的法律，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讓。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則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內轉讓：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之所有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完履約部分之款項。

倘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讓，則收益於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行該履約責任之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物或服務控制權之某一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9 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續)

廣告顯示服務

廣告顯示服務的收益乃於展示廣告的履約期間按直線基準確認。

倘客戶達到銷量門檻並在合約期內結清所有發票，則本集團的部分廣告顯示合約會為客戶提供銷量回扣。銷量回扣會產生可變代價。本集團應用最可能金額法估計可變代價。退款負債會基於估計最可能支付予客戶的以銷量為基礎的回扣數額予以確認。本集團估計銷量回扣的最可能金額，並隨著銷售的確認而確認為收益減少。回扣撥備(如有)將於其他應付款項中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適用利率就尚未清償本金按時間基準累計。

合約負債

於與客戶訂立合約後，本集團獲得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並承擔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提供服務的履約責任。該等權利及履約責任視乎剩餘權利與履約責任之間的關係共同產生資產淨值或負債淨值。就將提供予客戶的服務確認的合約負債指向客戶收取的代價超出累計已確認收益的部分。

4.10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按日常業務損益得出，並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抵扣的項目作出調整，且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計算得出。

遞延稅項乃就用作財務申報目的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作稅務目的的相應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除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除的暫時性差額外，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0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乃按就變現或結清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的預期方式而言屬合適且於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乃以未來應課稅溢利將可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確認暫時性差額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則除外。

所得稅均於損益內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稅項則亦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或倘其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相關，於該情況下，稅項亦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4.11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前完全結清的僱員福利(終止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內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為本集團據此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該等符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運作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於作出固定供款後，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最高達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最高強制性供款。倘出現付款不足或預付款項，則可能會確認負債及資產，且由於其一般屬短期性質，故乃分別計入流動負債或流動資產。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自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完全歸屬於僱員。

對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乃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期間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1 僱員福利(續)

(i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根據僱傭條例就長期服務金承擔的淨義務乃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為換取其服務而獲得的未來福利金額。該義務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並經扣除任何相關資產(包括退休計劃福利等)的公平價值折現至其現有價值。

4.12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藉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已經蒙受減值虧損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之較高者)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乃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改估計，惟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使用價值乃根據預期因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對貨幣的時間值及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的目前市場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計算。

4.13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具有因過往事件所產生的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將會導致能夠可靠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則會就時間或金額不明朗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不會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不能夠可靠估計金額，則責任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可能責任(其存在將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所確認)亦作為或然負債披露，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屬微乎其微。

4.1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根據定期提供予本集團的首席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的財務資料而確定，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於各項業務的表現。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就財務報告綜合入賬，除非該等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於產品或服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的類型或類別、用於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屬相似。倘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大部分符合該等標準，則或會合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4.15 關聯方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乃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具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任何下列條件適用，則一間實體乃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指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之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屬於另一間實體身為成員公司的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一間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屬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的僱員的利益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乃由(a)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屬於一部分的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為該等可預期在彼等與實體之間的往來影響該人士或受到該人士影響的人士，並包括：

- (i)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不可即時自其他來源明顯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獲持續檢討。倘修改僅影響該期間，修改會計估計乃於修改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修改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改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a) 重要的會計判斷

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考量

釐定本集團提供廣告顯示服務時擔任委託人還是代理人需作出判斷及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進行考量。倘本集團於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擁有所提供服務的控制權，則於該交易中其身份為委託人。本集團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控制特定服務的指標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a)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服務的承諾；(b)本集團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或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後擁有存貨風險；及(c)本集團可酌情設定特定服務的價格。倘無法確定控制權，於本集團在交易中承擔主要責任、可自由訂立價格及決定履行服務的方式或擁有若干但非全部該等指標時，本集團收益按總額入賬。否則，本集團將所賺取淨額入賬列為提供服務的佣金。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收益均按總額基準確認，原因是本集團在所提供服務中擔任委託人。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資料外，其他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i)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矩陣乃以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除以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年期計算得出，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可得的合理及可靠的前瞻性資料，如業務及客戶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於各報告日期，管理層會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予以更新並會對前瞻性估計變動進行分析。用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 釐定租賃合約的租期及增量借款利率

於租賃開始日期釐定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續租權或提前終止權的租期時，本集團作出判斷以評估行使續租權或提前終止權的可能性，並考慮到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的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已進行的租賃裝修、提前終止的罰款以及該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經營的重要性)。租期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本集團亦會作出判斷，以釐定是否有發生重大事件或出現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內的重重大變動情況而須重新評估租期。

於釐定租賃合約的增量借款利率時，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及修改生效日期，經計及相關資產的性質、租賃條款及條件、相關集團實體信譽以及經濟環境，就釐定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的適用比率運用判斷。本集團採用的增量借款利率對所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有重大影響。

(i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於存在有關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倘存在減值跡象，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乃按管理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及估計編製，受限於不確定因素及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於作出有關主要估計及判斷時，本集團考慮主要基於報告期末的市況及合適市場及貼現率的假設。

(iv)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存貨賬齡分析，並就不再適合出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評估所需撥備金額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未來實際結果或估計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影響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存貨賬面值及撥備開支／撤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v) 公平值計量

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若干金融資產須按公平值計量，及／或作出公平值披露。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數值。釐定公平值計量所使用輸入數據乃基於所採用估值方法中使用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分為不同等級(「公平值等級」)：

第一級： 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以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無法自市場數據衍生)。

將項目分類至上述等級乃基於對項目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所用輸入數據的最低等級。項目於等級間之轉撥於轉撥發生期間確認。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為本集團從事業務活動而本集團可能自當中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組成部分，並按提供予執行董事並由其定期檢討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內部管理報告資料予以界定。

執行董事自可用廣告平台的角度考量廣告顯示業務，並釐定本集團擁有下列可申報經營分部：

- 於運輸媒體平台提供廣告顯示服務(「運輸業務」)；及
- 於保健媒體平台提供廣告顯示服務(「保健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年內概無分部間收益。首席營運決策者主要按照各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屬於就經營分部整體產生的共同成本的其他開支，故未有獲納入首席營運決策者所用作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基準的分部表現計量。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亦並無獲分配至個別經營分部。

概無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任何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總額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 來自外部客戶	39,830	536	40,366
銷售成本	(24,858)	(170)	(25,028)
毛利	14,972	366	15,338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000)	—	(3,000)
分部溢利	11,972	366	12,33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06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800)
融資成本			(971)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3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 來自外部客戶	50,658	421	51,079
銷售成本	(31,077)	(69)	(31,146)
毛利	19,581	352	19,933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5,590)	—	(5,590)
分部溢利	13,991	352	14,343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2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4,415)
融資成本			(1,592)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440)

收益分拆

於下表內，收益乃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平台及服務種類以及收益確認時間作出分拆。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居籍地)	39,830	536	40,366
主要服務種類			
廣告顯示服務			
— 巴士	36,195	—	36,195
— 的士	1,361	—	1,361
— 其他	2,274	—	2,274
— 醫院及診所	—	536	536
	39,830	536	40,366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39,830	536	40,3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收益分拆(續)

	運輸業務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香港(居籍地)	50,658	421	51,079
主要服務種類			
廣告顯示服務			
— 巴士	46,923	—	46,923
— 的士	1,387	—	1,387
— 其他	2,348	—	2,348
— 醫院及診所	—	421	421
	50,658	421	51,079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50,658	421	51,079

地理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分部資料披露而言，本集團視香港為其居籍地。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金融工具以外的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居籍地)	40,366	51,079	11,142	26,742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收益源自於年內提供廣告顯示服務。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提供廣告顯示服務		
— 固定價格	38,150	49,298
— 可變價格	2,216	1,781
	40,366	51,079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於年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金額約6,3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324,000港元)。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2,849	2,184
合約負債(附註25)	4,950	6,586

合約負債主要與已收客戶預付款項有關。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約11,65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501,000港元)，其中約11,6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176,000港元)及約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25,000港元)分別預期將於12個月及13至24個月內確認為收益。該等金額指預期日後自部分完結的廣告顯示服務合約確認的收益，並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的合約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17	1,1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5	25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的收益	–	54
其他	25	30
	1,067	1,224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971	1,5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570	5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9	8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 廣告空間(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14,318	19,444
— 租賃處所	190	190
— 辦公室設備	20	20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15,093	15,911
— 退休計劃供款	305	327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內)	3,000	5,590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內)	957	—
修改租賃的虧損	142	71
短期租賃開支		
— 廣告空間(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6,210	6,205
— 租賃處所	547	550

11.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稅項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年度稅項	—	6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8	—
	18	68

由於概無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進行任何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均分別獲豁免繳納稅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利得稅兩級稅稅率的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乃就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及就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部分按16.5%計算得出。不符合利得稅兩級稅稅率的其他集團實體在香港的溢利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366)	(10,440)
按國內稅率16.5%計算的稅項(二零二四年：16.5%)	(1,710)	(1,723)
採納利得稅兩級制的稅務影響	—	(75)
不可扣稅項目的稅務影響	443	512
毋須課稅項目的稅務影響	(172)	(192)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16	625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99	93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8	—
其他	(76)	(12)
所得稅開支	18	6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約25,18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7,354,000港元)及可扣減的暫時差額約6,52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825,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暫時差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無法預測日後之溢利來源，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及可扣減的暫時差額並無到期日。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a)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披露如下：

		袍金	薪金及其他 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 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	(i)	—	2,860	—	2,860
梁俊威先生		—	1,140	18	1,158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96	—	—	96
孫韻妮女士		96	—	—	96
林曉盈女士	(ii)	42	—	—	42
張潔怡女士	(iii)	54	—	—	54
		528	4,000	18	4,546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周慧珠女士	(i)	—	2,649	—	2,649
梁俊威先生		—	1,140	18	1,158
非執行董事					
施冠駒先生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右烽先生		96	—	—	96
孫韻妮女士		96	—	—	96
林曉盈女士	(ii)	96	—	—	96
		528	3,789	18	4,3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最高薪酬人士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續)

(a) 董事薪酬(續)

附註：

- (i) 周慧珠女士(主席)亦為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且其於上文披露的薪酬包括其作為最高行政人員提供服務的薪酬。
- (ii) 林曉盈女士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 (iii) 張潔怡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 (iv)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任何安排。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董事概無於兩個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在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人(二零二四年：兩人)為董事，其薪酬乃載入上文披露內。其餘三人(二零二四年：三人)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3,572	3,917
退休計劃供款	54	54
	3,626	3,971

已付或應付本集團非董事的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乃處於下列範圍內：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10,384)	(10,508)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0,000	720,00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變動，故720,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與本公司整個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股數相同。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存在潛在已發行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顯示屏及 裝置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成本	1,793	1,238	1,032	2,673	6,736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793)	(811)	(796)	(1,737)	(5,137)
賬面淨值	–	427	236	936	1,59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427	236	936	1,599
添置	–	47	–	838	885
折舊	–	(148)	(233)	(511)	(892)
年末賬面淨值	–	326	3	1,263	1,59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成本	1,793	1,285	1,032	3,511	7,62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793)	(959)	(1,029)	(2,248)	(6,029)
賬面淨值	–	326	3	1,263	1,592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326	3	1,263	1,592
添置	–	45	–	38	83
折舊	–	(145)	(3)	(521)	(669)
年末賬面淨值	–	226	–	780	1,00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93	1,330	1,032	3,549	7,704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793)	(1,104)	(1,032)	(2,769)	(6,698)
賬面淨值	–	226	–	780	1,0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香港租賃辦公室設備、廣告空間及租賃處所。租賃僅包括租期內的固定付款。

限制或契約

本集團須保持該等廣告空間及租賃處所處於良好的維修狀態，並於租約期滿時將其以原狀交還。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若干租賃合約已向本集團授予承租人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該等選擇權只能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各自的出租人行使。該等選擇權旨在為本集團提供管理租賃資產的靈活性。在正常情況下，廣告空間租約中的延期選擇權會獲行使，原因為該等廣告空間為獨家。本集團很少行使不包含在租賃負債中的選擇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二零二四年：15%)的租賃合約包含延期選擇權。未計入租賃負債的未貼現潛在未來租賃付款額約3,4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158,000港元)。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成本折舊後列賬之自用租賃：		
廣告空間	8,477	22,324
租賃處所	253	443
辦公室設備	43	63
	8,773	22,8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使用權資產(續)

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如下：

	廣告空間 千港元	租賃處所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2,343	63	83	42,489
添置	5,015	570	—	5,585
折舊	(19,444)	(190)	(20)	(19,654)
減值虧損	(5,590)	—	—	(5,59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22,324	443	63	22,830
添置	3,471	—	—	3,471
折舊	(14,318)	(190)	(20)	(14,528)
減值虧損	(3,000)	—	—	(3,00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8,477	253	43	8,773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後，已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約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590,000港元)。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收益的一般增長率估計為2%(二零二四年：2%)。現金流量採用稅前貼現率14.2%(二零二四年：12.3%)貼現。

估計可收回金額約8,77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2,830,000港元)低於賬面值約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590,000港元)，因此，減值虧損約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59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營運開支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

未來租賃款項的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8,680	13,848
非流動負債	3,905	12,785
	12,585	26,633

年內租賃負債的變動：

	廣告空間 千港元	租賃處所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1,105	66	85	41,256
添置	5,086	570	—	5,656
償還租賃負債部分	(21,646)	(202)	(23)	(21,871)
利息開支	1,575	14	3	1,59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26,120	448	65	26,633
添置	3,613	—	—	3,613
償還租賃負債部分	(18,407)	(202)	(23)	(18,632)
利息開支	955	14	2	971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2,281	260	44	12,5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續)

未來租賃款項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款項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9,043	363	8,680
一年後及兩年內	3,708	53	3,655
兩年後及五年內	252	2	250
	13,003	418	12,58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款項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14,742	894	13,848
一年後及兩年內	10,171	292	9,879
兩年後及五年內	2,945	39	2,906
	27,858	1,225	26,633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的相關收入及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528	19,654
租賃負債利息	971	1,592
短期租賃開支	6,757	6,755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內)	3,000	5,590
修改租賃的虧損	142	71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25,398	33,662

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承擔短期租賃約1,7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1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會所會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成本	2,626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306)
賬面淨值	2,320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及年末賬面淨值	2,32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成本	2,626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306)
賬面淨值	2,32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320
減值虧損	(957)
年末賬面淨值	1,363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626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1,263)
賬面淨值	1,363

會所會籍指根據會籍之條款及條件並無特定到期日之深灣遊艇俱樂部有限公司之會員資格。其於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董事釐定，會所會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市值減去出售成本。會所會籍之市值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分類為第一級計量。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會所會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1,3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20,000港元)較其賬面值低9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因此，減值虧損9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已於其他營運開支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汽車及配件	3,207	3,289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上市債務投資	228	250

上市債務投資指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公開買賣並具有固定票息的公司債券。由於管理層擬持有該等公司債券作買賣，故有關債券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849	2,184

於各報告期末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根據發票日期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582	929
91至180日	1,112	950
181日至365日	45	305
超過365日	110	—
	2,849	2,1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根據收益確認日期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562	1,580
91至180日	271	516
181至365日	3	88
超過365日	13	–
	2,849	2,184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提供廣告顯示服務有關，一般需預繳款項。然而，本集團可向若干客戶提供自合約期結束起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的賬面值。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大量與本集團具有良好信貸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及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墊付款	911	1,219
按金	347	349
預付款項	703	485
	1,961	2,053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407	8,528
固定存款	17,719	23,092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20,126	31,620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固定存款	(5,481)	(4,218)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14,645	27,402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按浮動利率(該利率乃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得出)計息的銀行存款及按介乎2.2%至4.3%(二零二四年：2.75%至5.4%)的現行市場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

23. 貿易應付款項

按收取服務及貨物計(其一般與發票日期相同)，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90日	314	521
91至180日	63	275
181至365日	—	18
超過365日	149	129
	526	9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1,006	1,121
其他應付款項	826	804
	1,832	1,925

25.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下列事項的合約負債：		
廣告顯示服務	4,950	6,586

該等合約負債指就廣告顯示期間會提供但尚未向客戶提供的服務而收取客戶的墊款。

於報告期間下半段，本集團的廣告顯示業務下跌，來自收取墊款的金額隨之下跌。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計概無超過12個月後清償的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6,586	6,550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年內確認收益導致的合約負債減少	(6,352)	(6,324)
廣告顯示服務預收賬款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不包括本年度確認為收益者	4,716	6,360
年末結餘	4,950	6,5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項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項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7,200,000	72,000	7,200,000	72,000
已發行：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720,000	7,200

27.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獲本公司批准及採納。

計劃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生效。根據計劃，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可全權酌情釐定認購價但認購價將不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i) 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收市價；(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之面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參與者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日期內接納，該日期為不遲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21天，到時參與者必須接納要約或被視為已拒絕接納，惟該日期不得超過採納計劃日期後10年。於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00港元。

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指定有關任何特定購股權持有人在購股權協議內可行使購股權期間的期限(該限制在其中規定可行使)，不得超過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期限(即於採納計劃日期，自購股權授出之日起計10年的期限)。

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在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本公司不得根據本公司任何計劃授出任何會導致超出限額之購股權。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在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而告失效的購股權，在計算該10%限額時將不會計算在內。購股權並無向持有者賦予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中的投票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儲備

本集團

有關本集團之儲備，請參閱第60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a) 股份溢價

此處指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扣除配售開支)。

(b) 其他儲備

此處指已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上市前集團重組用於交換所購股份之已發行股份之面值之間的差額。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35,371	(100)	(20,715)	14,556
年內虧損	—	—	(889)	(88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35,371	(100)	(21,604)	13,667
年內虧損	—	—	(869)	(869)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5,371	(100)	(22,473)	12,7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30	1	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52	225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2,631	8,593
現金及銀行結餘		8,628	13,548
		21,511	22,366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489	1,489
應計費用		25	11
		1,514	1,500
流動資產淨值		19,997	20,866
資產淨值		19,998	20,86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7,200	7,200
儲備	28	12,798	13,667
總權益		19,998	20,867

本財務狀況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周慧珠女士

董事
梁俊威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或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本公司所持 實際權益之 百分比	主要業務
Media Savvy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合計100美元之 100股股份	100%	投資控股
傳廣通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 10,000股股份	100%	投資控股
傳廣通媒體推廣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港元之 100股股份	100%	提供廣告顯示服務
傳廣通藥房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 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醫思維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 10,000股股份	100%	投資控股
A1 Advertising &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 10,000股股份	100%	投資控股
奧啦啦印刷及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 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Auto Savvy Limited	香港	合計1,000港元之 1,000股股份	100%	銷售二手私家車
Vehicle Savvy Limited	香港	合計1港元之1股股份	100%	銷售二手私家車
M Savvy Media Limited	香港	合計10,000港元之 10,000股股份	100%	暫停營運／無業務經營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已發行股本

概無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聯方交易

(i)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關聯方進行任何交易。

(ii)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5,881	5,723
退休福利	54	54
	5,935	5,777

32.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包括：

- (i) 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存續的能力，致使其可繼續提供回報；
- (ii) 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及
- (iii) 就加強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而提供資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確保最佳資本結構及股東回報，當中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資金需求及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資本開支及策略性投資機會。

本集團管理層視總權益為資本。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資本金額約19,6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0,074,000港元），而管理層經考慮預測資本開支及預測策略性投資機會後認為其為最佳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退休計劃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管理局規管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參加由香港認可受託人運作的強積金計劃，並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須就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供款，惟受每月相關收入上限之規限。每月相關收入上限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已經由25,000港元增至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均即時歸屬。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的僱員供款總額約30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27,000港元)。於年內，概不存在沒收供款用作抵銷現有供款。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面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將未能履行其在當中條款項下的責任並令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在其一般營運過程中向客戶授出信貸，並以於報告期末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概述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f))為限。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乃獲積極監察，藉以避免信貸風險極為集中。本集團並無面臨來自任何單一交易對手或任何具有類似特性的交易對手組別的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乃存入香港信貸評級良好的主要銀行。本集團並無面臨其他重大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集中的信貸風險，原因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名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21%(二零二四年：18%)及60%(二零二四年：61%)。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准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通常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及與各債務人的風險相關的當前市場狀況根據撥備矩陣估計。經參考可能影響債務人結算款項能力的整體宏觀經濟狀況，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攤佔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百分比	賬面總額 港元	虧損撥備 港元	信貸減值
未逾期	0	1,175	—	無
逾期1至90日	0	1,644	—	無
逾期91至180日	0	27	—	無
逾期181至270日	0	0	—	無
逾期超過365日	0	3	—	無
		2,849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百分比	賬面總額 港元	虧損撥備 港元	信貸減值
未逾期	0	679	—	無
逾期1至90日	0	1,137	—	無
逾期91至180日	0	365	—	無
逾期181至270日	0	3	—	無
		2,1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董事認為年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本集團會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如適用)，本集團考慮交易對手持續較低的過往違約率，並得出結論，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的固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及違約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及於年內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兩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限的經濟狀況看法三者之間的差異。

由於銀行現金被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故本集團預期並無與其有關之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經於年內遵循信貸政策，而該等政策乃被視為有效。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關於本集團將未能達成其與藉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清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的風險。

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視為就撥支本集團營運及降低現金流動波動的影響而言屬充裕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短期及長期的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其維持充裕營運所得現金流入以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本集團依賴內部產生的資金以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得出的金融負債到期概況如下：

	賬面值 千港元	總合約 未折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貿易應付款項	526	526	526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6	1,006	300	706	—	—
租賃負債	12,585	13,003	—	9,043	3,708	252
	14,117	14,535	826	9,749	3,708	25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貿易應付款項	943	943	943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21	1,121	414	707	—	—
租賃負債	26,633	27,858	—	14,742	10,171	2,945
	28,697	29,922	1,357	15,449	10,171	2,945

(c) 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由於短期金融工具的到期日少於一年，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被視為最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貨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金融資產以其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引致有關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港元匯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重大風險。

(e) 公平值

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平值計量，需披露其公平值層級。該層級根據用於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的重要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程度，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級別。公平值層級有以下級別：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計入第一級的報價以外就資產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來自價格)觀察可得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並非基於觀察可得市場數據的資產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第一級。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經參考市場報價釐定。

由於屬短期性質，並未按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的其他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f)。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f)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概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有關下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類別的賬面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債務投資	228	25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849	2,184
按金	347	34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26	31,620
	23,322	34,153
	23,550	34,40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526	9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6	1,121
	1,532	2,064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0,366	51,079	43,898	55,481	47,197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366)	(10,440)	(9,377)	(2,644)	(5,068)
所得稅開支	(18)	(68)	(85)	(78)	(52)
年內虧損	(10,384)	(10,508)	(9,462)	(2,722)	(5,1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0,384)	(10,508)	(9,462)	(3,050)	(4,692)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1,142	26,742	46,408	36,530	41,120
流動資產	28,441	39,419	44,220	49,130	55,947
總資產	39,583	66,161	90,628	85,660	97,067
非流動負債	3,905	12,785	27,675	17,205	19,299
流動負債	15,988	23,302	22,371	18,411	25,031
總負債	19,893	36,087	50,046	35,616	44,330
資產淨值	19,690	30,074	40,582	50,044	52,73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690	30,074	40,582	50,044	53,051